

豫

章

焚

書

第八冊

豫

章

焚

書

第二卷

醫
曹

門

法

律

丁巳仲秋
于南昌退廬

欽定四庫全書總目卷一百四

子部

醫家類二

醫門法律十二卷附寓意草四卷

江西巡撫採進本

國朝喻昌撰昌既著尙論篇發明傷寒之理又取

風寒暑濕燥火六氣及諸雜證分門別類以成

是編每門先冠以論次爲法次爲律法者治療

之術運用之機律者明著醫之所以失而判定

其罪如折獄然蓋古來醫書惟著病源治法而

多不及施治之失卽有辨明舛誤者亦僅偶然

附論而不能條條備摘其咎昌此書乃專爲庸

醫誤人而作其分別疑似既深明毫釐千里之

謬使臨證者不敢輕嘗其挾摘瑕疵併使執不
寒不熱不補不瀉之方苟且依違遷延致變者
皆無所遁其情狀亦可謂思患預防深得利人
之術者矣後附寓意草四卷皆其所治醫案首
冠論二篇一曰先議病後用藥一曰與門人定
議病證次爲治驗六十二條皆反復推論務闡
明審證用藥之所以然較各家醫案但泛言某
病用某藥愈者亦極有發明足資開悟焉

醫之爲道大矣醫之爲任重矣中上之醫千里百年
目未易覲最上之醫天下古今指未易屈世之言醫
者何夥耶恃聰明者師心傲物擇焉不精雖日屢中
其失亦屢多守門庭者畫焉不入自窒當機縱未敗
事已咎在誤時工邪僻者心麤識劣驚險絕根偶墮
其術已慘同嬰刃病者苦醫之聚訟盈庭具曰予聖
淺者售僞者售圓滑者售而以其身命爲嘗試醫者
苦病之毫釐千里動罹顛蹶方難憑脈難憑師傳難
憑而以人之身命爲嘗試所以人之有生水火刀兵
禽獸王法所傷殘不若疾厄之廣人之有死天魔外

道餓鬼畜類之苦趣不若地獄之慘醫以心之不明
術之不明習爲格套牢籠病者遂至舉世共成一大
格套遮天蔽日造出地獄遍滿鐵圍山界其因其果
彰彰如也經以無明爲地獄種子重重黑暗無繇脫
度豈不哀哉昌也閉目茫然惟見其暗然見暗不可
謂非明也野岸漁燈荒村螢照一隙微明舉以點綴
醫門千年黯汶擬定法律爲率由坦道聊以行其佛
事耳然微明而洗發黃岐仲景之大明明眼得此閉
門造車出門合轍自能立於無過卽淺見寡聞苟知
因果不昧敬慎存心日引月伸以此炤其膽破其昏

而漸充其識本地風光參前倚衡亦何愚而不朗澈
也耶先聖張仲景生當漢末著傷寒雜證方論維時
佛法初傳中土無一華五葉之盛而性光所攝蚤與
三世聖神諸佛諸祖把手同行眞醫門之藥王菩薩
藥上菩薩也第其福緣不及我佛如來億萬分之一
分閱百年再世寢失其傳後人莫繇仰邇淵源然且
競相彼揣此摩各呈識大識小之量亦性光所攝無
窮極之一斑矣我佛如來累劫中爲大醫王因病立
方隨機施藥普度衆生最後一生重補其充足圓滿
之性量八萬四千法門門門朗澈底裏諸有情微逗

隙光者咸得隨機一門深入成其佛道與過去未來
現在盡虛空法界無量億諸佛諸菩薩光光相盪於
諸佛諸菩薩本願本行經咒偈言歷劫宣揚不盡者
光中莫不彰示微妙具足滅度後阿難尊者證其無
學與我佛如來知見無二無別乃得結集三藏十二
部經典永作人天眼目濟度津梁夫諸佛菩薩真實
了義從如來金口所宣如來口宣又從阿難手集昌
苟性地光明流之筆墨足以昭示學人胡不自激鬚
眉藏府中陰優游几席充滿烜天赫地耀古輝今之
量直與黃岐仲景兩光攝合宣揚妙義頃刻無欠無

餘乃日弄精靈向棘栗蓬中葛藤窠裏與昔賢校短
論長爲五十步百步之走路頭差別莫此爲甚發刻
之稿几十易已刻之板凡四更唯恐以凡人知見雜
揉聖神知見敗絮補葺美錦然終不能免也其於風
寒暑濕燥火六氣及雜證多門殫一生力補之不能
盡補卽殫千生力補之不能盡補從可推也途窮思
返斬絕意識直截皈禪通身汗下險矣險矣尙敢漫
言殊途同歸也哉此重公案俟可補乃補之耳

順治十五年上元吉旦西昌喻昌嘉言老人時年七
十有四序

一卷目錄

一明望色之法

論一首
律一條

一明聞聲之法

論一首
律二條

一明辨息之法

論一首
律一條

一明胸中大氣之法

論一首
律一條

一明問病之法

論一首
律一條

一明切脈之法

論一首
律一條

一明合色脈之法

論一首
律一條

一明營衛之法

論一首
律二條

一明絡脈之法

論一首
律一條

附答營

衛五問

附答內經主病

十問

申明內經法律

一申治病不明標本之律

律一條
發明內經二條

一申治病不本四時之律

律一條
發明內經五條

一申治病不審地宜之律

律一條
發明內經六條

一申治病不審逆從之律

律一條
發明內經二條

一申治病不辨脈證相反之律

律一條
發明內經九條

一申治病不察四易四難之律

律一條
發明內經二條

一申治病不察新久之律

律一條
發明內經六條

一申治病不先歲氣之律

律一條
發明內經四條

一申治病不知約方之律

律一條
發明內經三條

一申治病不知約藥之律

律一條
發明內經二條

一申治病不疏五過之律

律一條
釋經文五條

一申治病不徵四失之律

律一條
明錄經文

申明仲景律書

附傷寒三陽經禁一條
雜證時病藥禁一條

一申治風寒不可發汗之律

一申治濕溫不可發汗之律

一申治傷寒病令人亡血之律

一申治傷寒病令人發飢之律

一申治傷寒病致人胃寒之律

一申治傷寒病遇壯盛人發汗過輕之律

一申治傷寒病不審營衛素虛之律

一申治傷寒病不審陽盛陰虛之律

一申治傷寒病不診足脉強汗動其經血之律

一申治傷寒病不診足脉誤下傷其脾胃之律

附申治傷寒不可犯六經之禁

附先哲格言六十七條

醫門法律卷一

西昌喻昌嘉言父著

○一明望色之法

望色論 附律一條

喻昌曰人之五官百骸賅而存者神居之耳色者神之旗也神旺則色旺神衰則色衰神藏則色藏神露則色露帝王之色龍文鳳彩神仙之色嶽翠山光榮華之色珠明玉潤壽考之色栢古松蒼乃至貧夭之色重濁晦滯枯索堊黧莫不顯呈於面而病成於內者其色之著見又當何如內經舉面目爲望色之要